

证券代码：603557

证券简称：ST 起步

公告编号：2025-062

##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：**尚未开庭
- 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**被告
- 涉案的金额：**22,365,273.91 元及诉讼费用
-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：**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，目前尚无法判断对起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。公司将根据本次诉讼程序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青田县人民法院送达的《民事诉讼状》，涉及诉讼金额 22,365,273.91 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37.37%。公司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有关规定，就该诉讼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基本信息

##### 1、案件当事人

原告：青田县雅琪鞋服有限公司

被告：起步股份有限公司

##### （二）基本案情

青田县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9 月 5 日作出（2023）浙 1121 破申 12 号民事裁定书，依法裁定受理温州市均腾鞋材厂（普通合伙）对青田县雅琪鞋服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雅琪公司”）的破产清算申请，并于 2023 年 9 月 18 日作出（2023）

浙 1121 破 12 号《决定书》，指定浙江五洲律师事务所为雅琪公司破申清算案管理人，管理人在履职中，依法对债权人申报的债权进行审查并经债权人会议审议通过，2024 年 8 月 30 日，经青田县人民法院裁定确认温州市均腾鞋材厂（普通合伙）等 30 人对债务人青田县雅琪鞋服有限公司享有债权数额为 22,365,273.91 元。

管理人在履职过程中发现，雅琪公司与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可能存在侵害债权人利益的情形，认为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依法应对雅琪公司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。

## 二、诉讼请求

原告雅琪公司诉讼请求如下：

- 1、判决被告对原告负担的无异议债务 22,365,273.91 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；
- 2、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。

## 三、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

1、经自查，公司与雅琪公司的鞋品业务往来发生于 2018-2022 年度，后续无其他业务合作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，尚未作出判决，目前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。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2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，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起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8 日